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职能简介。研究、指导全区各级党组织特别是基层党组织建设规划和党员队伍宏观管理，指导开展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负责管理全区公务员工作；负责人才工作的牵头抓总。

(二)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2025 年重点工作。1.组织工作推进。通过党建引领助推中心工作，着力开展党建项目建设。2.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抓好基本培训、学习教育，抓好高度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3.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夯实城乡融合发展基础，深化党建引领嘉州善治提升行动，抓好新兴领域党建集中攻坚，抓好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4.人才工作。抓好全省第二批人才先行区创建工作。5.老干部工作。加强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6.关工委工作。按要求做好关工委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机关
2	乐山市市中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第二部分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委组织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区委组织部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1515.27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97.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基本支出预算增加和人才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收入预算 1515.2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15.2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支出预算 1515.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2.27 万元，占 41.07%；项目支出 893 万元，占 58.93%。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515.27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97.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基本支出预算增加和人才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15.27 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2.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77 万元、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4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15.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397.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基本支出预算增加和人才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2.71 万元，占 86.6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7 万元，占 6.29%；卫生健康支出 16.77 万元，占 1.11%；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占 3.3%；住房保障支出 40.42 万元，占 2.6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物（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08.0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行政人员的伙食补助费、基础绩效、工资性支出和机关基本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56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2025 年单位运转、人才工作和公务员考核奖励。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6.8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事业人员的伙食补助费和基础绩效、工资性支出和机关基本运转。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91.79万元，主要用于：完成2025年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承担的项目工作。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13.42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5.8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2.9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4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建国初期退休干部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补助。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74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2.1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公务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4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2.1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支付公务员医疗补助。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50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后备干部培训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40.4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委组织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22.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6.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公用经费65.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委组织部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3.7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7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5 年区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部门来我单位调研指导工作和各地市区单位来我单位交流学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区委组织部下属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组织部机关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乐山市市中区老干部活动中心等 1 家

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5.4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9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区委组织部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区委组织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区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区委组织部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89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89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

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